

证券代码：000888

证券简称：峨眉山 A

公告编号：2025-47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及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406 号《关于核准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股票 28,268,551 股，发行价格为 16.9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479,999,995.98 元，扣除 12,480,000.00 元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467,519,995.98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 2013 年 12 月 5 日到账，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XYZH/2013CDA3040-2）确认。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3 年 11 月 30 日）已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 92,259,572.86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公司利用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393,055,904.61 元，支付银行手续费 35,516.62 元。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 1、本报告期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151,619.12 元；
- 2、募集资金专户今年上半年收到利息收入 613,340.15 元；支付银行手续费 399.57 元；
- 3、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结余募集资金（含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利息收入净额）余额为 101,034,887.38 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于 2005 年 7 月 14 日制定了《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2005 年 7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第十六次董事会会议、2006 年 2 月 24 日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2008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08 年 5 月 13 日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2013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3 年 1 月 23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2022 年 11 月 1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二十二次会议、2022 年 12 月 6 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9 日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峨眉山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签订了《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三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峨眉雪芽茶叶生产综合投资项目”将通过全资子公司洪雅峨眉雪芽茶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雅雪芽公司”）实施。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本公司《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洪雅雪芽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本公司、洪雅雪芽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峨眉山支行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3 日签订了《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四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	年初余额	利息收入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峨眉山支行*	128902074110903	267,565,836.7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峨眉山山路支行**	5100169613605150360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	665000001012010000849	200,034,222.22	120,573,565.92	613,340.15	20,152,018.69	101,034,887.38
合计		467,600,058.98	120,573,565.92	613,340.15	20,152,018.69	101,034,887.38

*该账户已于 2018 年 11 月 8 日注销。

**该账户已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注销。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000.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15.1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323.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9,869.8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2.5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根据募集资金 净额调整后募 集资金拟投资 总额 (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	是	20,000	130.19		130.19	1.64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峨眉雪芽茶叶生产综合投资项目	否	19,000	18,000.00		18,338.90	101.88	2016.12.31	营业收入 1,951.74 万元；净利润 34.06 万元	否	否
3、成都峨眉山国际大酒店改建项目	否	9,000	8,751.99		8,768.97	100.19	2014.10.31	营业收入 1,273.33 万元；净利润-124.96 万元	否	否
4、“只有峨眉山”实景演艺建设项目	否		12,070.00		12,070.00	100.00	2019.09.25	营业收入 846.58 万元；净利润-1,613.83 万元	否	否
5、金顶索道改造提升项目	否		7,799.81	2,015.16	2,015.16	25.84	2025.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8,000	46,751.99	2,015.16	41,323.22					
超募资金投向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p>	<p>(1) 2025年上半年度,成都峨眉山国际大酒店(现为成都峨眉山雪芽大酒店)积极拓展市场业务,联动公司茶叶品牌,加强品牌餐饮打造、推出“房+茶”“房+餐”等特色组合产品;注重新媒体营销,进一步提升酒店品牌形象与网络曝光率。但受周边竞争酒店增多以及均价下降等因素影响,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1,273.33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65.34万元;实现净利润-124.96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95.98万元。</p> <p>(2) 2025年上半年度,峨眉雪芽茶业集团扩充产品布局,开发灵芝茶、峨眉雪芽茶啤新产品,并在稳定现有流量的基础上努力开发新网点与新渠道。但受市场环境变化,客户消费结构变化,峨眉雪芽茶叶生产综合投资项目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1,951.74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187.4万元;实现净利润34.06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471.35万元。</p> <p>(3) 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说明: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原募投项目“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项目”投资的可行性显著降低,募投项目的风险加大,带来的经济效益将可能无法达到预期目标。经本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峨眉山云上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只有峨眉山”实景演艺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12,070万元;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三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一百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金顶索道改造提升项目”,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后,该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11,821.45 万元(其中:本金7,799.81万元、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利息收入净额4,021.64万元,最终以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p> <p>(4) 因“只有峨眉山”剧场演艺项目前期孵化及推广工作受阻严重,整体经营情况不达预期。2025年上半年度,峨眉山云上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46.58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257.61万元;实现净利润-1,613.83万元,较去年同期减亏1,106.71万元。</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2019年,公司对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重新进行了可行性分析。经过充分论证,公司认为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投资的可行性显著降低,募投项目的风险加大,带来的经济效益将可能无法达到预期目标。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避免募投项目所带来的投资风险,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实现公司与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公司经审慎研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到峨眉山云上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只有峨眉山”实景演艺建设项目。相关公告《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和签署〈增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31号)、《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32号)详见2019年8月2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p>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p>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2019年，公司对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重新进行了可行性分析。经过充分论证，公司认为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投资的可行性显著降低，募投项目的风险加大，带来的经济效益将可能无法达到预期目标。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避免募投项目所带来的投资风险，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实现公司与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公司经审慎研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到“金顶索道改造提升项目”。相关公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8号）详见2024年6月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1、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位于四川省峨眉山市名山路段与佛光南路交汇处33,928.07平方米土地变更为峨眉山报国寺片区35,496.69平方米土地，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和实施方式均保持不变。</p> <p>2、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为“只有峨眉山”实景演艺建设项目。该项目地址位于峨眉山脚下川主镇高河村峨眉河南岸，土地使用面积74,492.00平方米。</p> <p>3、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三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一百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为“金顶索道改造提升项目”。该项目地址位于峨眉山景区，土地使用面积约为6,358.00平方米。</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调整情况	<p>1、经公司2015年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临时）会议、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全资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建成的部分资产的议案》。但在后续推进过程中，因洪雅雪芽公司所持土地地类（用途）系工业用地，依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完善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二级市场的实施意见》明确规定，“工业用地内的行政办公楼、生活服务设施等不得单独分割转让”，致使二三期工程项目土地分割不再可行，无法办理分宗及转性。公司虽多次与当地政府部门协商沟通，但受政策刚性要求限制，始终无法办理土地所有权证，最终导致上述交易不能实施完成。经公司2025年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四十五次会议、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关于拟收购全资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建成的部分资产议案>的预案》。</p>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p>2、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为“只有峨眉山”实景演艺建设项目，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p> <p>3、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三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一百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为“金顶索道改造提升项目”，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截至2013年11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使用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92,259,572.86元，并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XYZH/2013CDA3047）。本公司于2013年12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92,259,572.86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本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于2013年12月28日发表同意意见。</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专项账户银行存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只有峨眉山”实景演艺建设项目	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	12,070.00	0.00	12,070.00	100	2019 年 9 月 25 日	营业收入 846.58 万元； 净利润-1,613.83 万元	否	否
金顶索道改造提升项目	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	7,799.81	2,015.16	2,015.16	25.8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9,869.81	2,015.16	14,085.16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一、“只有峨眉山”实景演艺建设项目

1、变更原因：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原募投项目“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项目”投资的可行性显著降低，募投项目的风险加大，带来的经济效益将可能无法达到预期目标。2019年，根据公司“文旅融合”和“扩容提质”的发展战略及“推动峨眉山景区从观光游向休闲度假游转变，推动公司产业结构由门票索道向多元化经济转变”的发展规划，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避免募投项目所带来的投资风险，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实现公司与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变更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峨眉山云上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只有峨眉山”实景演艺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12,070万元。

2、决策程序：2019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十二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了此项议案。2019年9月11日获得乐山市国资委批复同意,2019年10月11日该项目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原旅游集团总公司)回避表决了议案。

3、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相关公告《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六次会议》(公告编号:2019-28号)、《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和签署〈增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31号)、《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32号);2019年10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38号)。

二、金顶索道改造提升项目

1、变更原因: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峨眉山旅游文化中心建设项目”终止及“只有峨眉山”实景演艺建设项目建设完成后,剩余募集资金一直未使用。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金顶索道改造提升项目建设,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后,该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11,821.45万元(其中:本金7,799.81万元、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利息收入净额4,021.64万元,最终以实际转出专户金额为准)。

2、决策程序:2024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三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一百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24年6月17日该项目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于2024年6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相关公告《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35号)、《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8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号)；2024年6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42号）。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7 日